

证券代码：300268

证券简称：*ST佳沃

公告编号：2024-017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0.3.4条“上市公司因出现第10.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发布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该年年度报告前至少再发布两次风险提示公告。”本次公告为公司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披露了《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09），预计2023年度实现净资产转正。本次业绩预告数据均为公司初步预计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退市风险警示情形。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3年4月1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佳沃食品”变更为“*ST佳沃”，证券代码

不变，仍为300268，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不变，仍为20%。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已于2024年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已于2024年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提示相关风险。

三、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0条规定：“上市公司因第10.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满足第10.3.6条规定的条件，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满足第10.3.6条规定的条件，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审核同意”。

若公司2023年度出现前述六个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四、其他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1日